

第六課：撒馬利亞婦人

莫非這就是基督嗎？

——約 4:5-30

按：本課內容及題材與講章《尋找可以安慰的人》相近，可互相參照。



上課習作解說

試在約翰福音中主耶穌的說話裡，找出一句最能「安慰」你的話，並簡述選取原因。



其實，在約翰福音中並不容易找到能「安慰」我們的說話，因為主耶穌的說話，大多數都是「硬繃繃」的，一點也不「溫情」。

原來，人類的「宗教常識」和「宗教感覺」，會引導我們在各種自己判斷為苦難逆境的境遇之中，去尋找一個「**安慰我們的神**」，希望這位「神明」替我們消災解難，或起碼對我們講一些「正面的」、「積極的」、「柔和的」，總之，就是「**友善的**」安慰說話——就算「**事實**」上不能安慰我們，起碼在「**感覺**」上安慰我們，安撫我們受創的心靈。

不過，福音書啓示的上帝——耶穌基督，卻並不盡如人意，祂「不可友善」的行事與言辭，不僅令敵對者憤怒（見第五課），也令追隨者困擾（見下一課，即第七課），好像非搞得「**眾叛親離**」不可似的。（留意本課習作及下一課）

本課，根據約翰福音第四章，我們會看到主耶穌在撒瑪利亞井旁遇見一個「改嫁五次」的「苦命婦人」，並最終使她的生命得到極大的改變和釋放。但奇怪的是，主耶穌對這個婦人，並沒有說過一句稍稍像樣的「安慰話」，態度並不怎麼溫和友善。主究竟是怎樣「安慰」這婦人，或有沒有「安慰」這婦人呢？

1. 叫你的丈夫也來——不「安慰」人的基督（4:5-20）

以下，我們將看到一個「苦命婦人」（我們一般稱她為「撒瑪利亞婦人」）如何不斷迴避進入「正題」，而主耶穌基督，又如何「咄咄逼人」，逼她進入「正題」？但是「咄咄逼人」的語氣態度，怎可能安慰別人的痛苦？怎可以安撫她飽受創傷的心靈？請大家先來細讀約 4:5-20——

約 4:5-16 於是到了撒馬利亞的一座城，名叫敘加，靠近雅各給他兒子約瑟的那塊地。在那裏有雅各井；耶穌因走路困乏，就坐在井旁。那時約有午正。有一個撒馬利亞的婦人來打水。耶穌對她說：「請你給我水喝。」（那時門徒進城買食物去了。）撒馬利亞的婦人對他說：「你既是猶太人，怎麼向我一個撒馬利亞婦人要水喝呢？」原來猶太人和撒馬利亞人沒有來往。耶穌回答說：「你若知道 神的恩賜，和對你說『給我水喝』的是誰，你必早求他，他也必早給了你活水。」婦人說：「先生，沒有打水的器具，井又深，你從哪裏得活水呢？我們的祖宗雅各將這井留給我們，他自己和兒子並牲畜也都喝這井裏的水，難道你比他還大嗎？」耶穌回答說：「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；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。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，直湧到永生。」婦人說：「先生，請把這水賜給我，叫我不渴，也不用來這麼遠打水。」耶穌說：「你去叫你丈夫也到這裏來。」婦人說：「我沒有丈夫。」耶穌說：「你說沒有丈夫是不錯的。你已經有五個丈夫，你現在有的並不是你的丈夫。你這話是真的。」婦人說：「先生，我看出你是先知。我們的祖宗在這山上禮拜，你們倒說，應當禮拜的地方是在耶路撒冷。」

1、怎樣看出故事中的婦人設法逃避別人？

這婦人在正午時分，烈日當空，人們都在休息避暑的時候，自己孤伶伶的來打水。一般的婦人們總是聯群結隊來打水的。

2、這婦人為甚麼想逃避別人？

她想到像她這樣「改嫁五次」，又「做別人情婦」的婦人，必定為世不容。她害怕見到別人「不友善」的歧視目光，亦相信別人亦不想見到她，於是設法避免與人接觸。

3、面對各種「倫理規範」，這婦人「外在」與「內心」有甚麼矛盾？

外在方面，從她與主的對答（例如「猶太人不應該與撒馬利亞婦人談話」）就知道她心中有許多的「成規」，與大眾無疑，但實際上，她「改嫁五次」又「做別人情婦」的事實，卻又完全違反這些成規，十分矛盾。內心方面，我們可以想見，她既知道這些「成規」（倫理規範），又不能自己地觸犯這些「成規」，她的內心又是多麼掙扎和矛盾。

4、這婦人如何在與主耶穌的對答中「左閃右避」？

她總是談論「離身」的事，例如身分問題（種族或性別）、技術問題（打水器皿）、歷史問題（這口井的歷史）和宗教儀式問題（應在哪裡敬拜），卻下意識地不肯讓對話直接觸及她自己——她不堪的過去與現況，以及她內心的痛苦與掙扎。

5、主如何引導這婦人「進入正題」——誠實面對自己？

主將話題的焦點一轉再轉，由「物質的水」，轉到「屬靈的水」（永生的水），由外界離身的事物，轉到這婦人自己貼身的真相——「你已經有五個丈夫，你現在有的並不是你的丈夫。」主吩咐她「叫丈夫來」，實質上不是真的叫「她丈夫」來（留意之後再沒提起這事），而是叫這婦人「自己」來，將自己的真相，再次呈現出來，不要自欺欺人地逃避別人、逃避自己、更逃避上帝。

II. 這和你說話的就是祂——真「安慰」人的基督（4:21-30）

主耶穌不說一句「正面的」、「積極的」、「柔和的」，「友善的」安慰說話，卻驚人地徹底解救了這個婦人，這如何可能呢？請再細讀約 4:25-30——

約 4:21-30 耶穌說：「婦人，你當信我。時候將到，你們拜父，也不在這山上，也不在耶路撒冷。你們所拜的，你們不知道；我們所拜的，我們知道，因為救恩是從猶太人出來的。時候將到，如今就是了，那真正拜父的，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，因為父要這樣的人拜他。」神是個靈〔或無個字〕，所以拜他的必須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。婦人說：「我知道彌賽亞（就是那稱為基督的）要來；他來了，必將一切的事都告訴我們。」耶穌說：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！」當下門徒回來，就希奇耶穌和一個婦人說話；只是沒有人說：「你是要甚麼？」或說：「你為甚麼和她說話？」那婦人就留下水罐子，往城裏去，對眾人說：「你們來看！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了，莫非這就是基督嗎？」眾人就出城，往耶穌那裏去。

1、主為甚麼強調拜父要「心靈誠實」？

因為上帝是「真」的，所以拜祂的人亦必須是「真」的（心靈誠實），才能與祂真實相遇、相知和相愛。這婦人不斷逃避別人（獨自來打水）、逃避自己（矢口不認已有過五個丈夫的事實）、更逃避上帝（隱藏在虛假的宗教儀式背後「敬拜」上帝），如此，她就算「敬拜」一輩子也不會遇見上帝，也不會得著釋放和拯救。主如此「不友善」地揭她瘡疤，逼她面對自己，其實，是要引導她真實地與上帝相遇，好得著憐憫。

2、婦人之前以為主是「先知」，為何後來更認為祂可能是「彌賽亞」？

主首先揭示出的是「事實」（你已結婚五次，又作人情婦），這婦人以爲這是「先知」才能知道的，但主進一步再指出「真正拜父的要用心靈和誠實拜他」，揭示出來的卻是她的「內心」——爲著逃避痛苦，連對自己、對上帝也隱藏起來的那痛苦的、掙扎的、羞恥的內心。她隱然覺得，只有彌賽亞（上帝的完全代表），才能如此透入她的內心。

3、我們看到這婦人因真實遇見基督，就「忘記」了甚麼？

這婦人忽然忘記了一切——她忘記了「打水」（留下水罐子），忘記了「逃避眾人」（往城裏去，對眾人說），也忘記了她曾爲此遺憾、掙扎、羞恥半生的痛苦（有一個人將我素來所行的一切事都給我說出了），甚至忘記了一切「成規」（別人不會接納她，上帝不可能愛她）。她渾然忘我，只因爲遇見了基督（莫非這就是基督嗎？）。

III. 只此兩句，安慰無窮（4: 16、26）

綜合約 4: 5-30 經文，哪兩句是最關鍵的「安慰話」？它們如何產生作用？

我們看到，主耶穌沒有對這苦命婦人講過一句「正面的」、「積極的」、「柔和的」，總之就是「友善的」安慰說話，例如：

我十分同情你的遭遇，人生不如意事確十常八九！
人生的苦樂不一定由婚姻決定，獨身也可以很幸福呀！
別人的眼光不用太介意，總之上帝愛你嘛！;

主挖了她「改嫁五次，做人情婦」的沉痛瘡疤，卻沒有爲此而安慰過她一句話，奇怪的是，這個婦人卻突破了她「自我封鎖」的生命困境。今天坊間的心理學、輔導學與通俗的所謂「基督教」，講一大堆說話，卻不能真真正正地安慰人。我們的主，卻只消兩句關鍵的說話，不但能安慰故事中的婦人，也足以安慰一切人。這兩句話分別是——

4: 16 耶穌說：「你去叫你丈夫也到這裏來。」

4: 26 耶穌說：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！」

第一句「你去叫你丈夫也到這裏來」，意思是，「**做回你自己**」。許多時候，我們的安慰話不過是教人自欺人，明明「痛」，卻叫自己相信自己「並不痛」，明明「有事」，卻說其實不算一回「事」。這苦命婦人逃避別人（正午獨自來打水），甚至逃避自己（說我沒有丈夫），爲的，正是要「自我安慰」，用自欺的方式，去忘記自己其實不可能忘記的痛史。主耶穌說「你去叫你丈夫也到這裏來」，真意是「不要自欺了，你怎麼放得下、忘得了？——做回你自己吧，你要；心靈誠實；面對你自己」。

是的，人要得著真正的安慰，首先，她要誠實面對自己，「已經有五個丈夫，現在有的並不是自己的丈夫」是她的真相，逃避真相，只能自欺，不會得著安慰。

但面對著各種嚴苛的、不友善的「傳統」和「規範」，這婦人怎麼能面對別人，面對自己呢？其實，她設法避免見別人，因為她判定別人亦不想見她。她心想：「像我這種婦人，連自己也看不起自己，別人怎可能接納我呢？」她更加推論判定，上帝就必更、更、更加不可能接納、親近她這種又苦命、又有罪的婦人，「邏輯」是十分簡單的——

若上帝愛我，我怎會這樣苦命，一再婚姻失敗？

我一婚再婚，又作人情婦，連世俗倫理都不容，上帝怎會愛我？

人在「苦」裡判定上帝已經離開我，人在「罪」裡判定上帝一定不會愛我。於是，她的所謂信仰、敬拜，亦只能「載著假面」，以各種虛有其表的形式來敬拜，事實上，她從來不肯與上帝「埋身」，亦不相信上帝會與她這種人「埋身」。今天一樣，許多人「返教會」返了一輩子，也可能從未有與上帝真正親近過。

第一句「叫你丈夫來」逼使她面對人生實相，必須真實地思想信仰，而第二句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祂」，配合第一句，剛剛「洽到好處」，給她無比的安慰。如何可能？

原來，只要大家體會這婦人的心靈狀況，就會明白她真正需要的安慰是一個「事實」，而不是一個「感覺」，或一堆輕飄飄的所謂安慰「說話」。以下的這句說話，所包含的正是她所最需要和期待的事實——

4:26 耶穌說：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！」

是哪一個「他」呢？就是彌賽亞、基督、救主——上帝的全權代表。

原來，一切社會、倫理、宗教的「成規」都告訴這婦人：「你是沒希望的！上帝不會愛你！」但主耶穌臨在她跟前的「事實」卻告訴她：「你是有希望的！上帝仍然愛你！」「這和你說話的就是他」，這不是一句只在情緒上或感覺上的安慰「說話」，它反映的卻是一個驚天動地的安慰「事實」：

你是苦命麼？是！（你先不要自欺）你是有罪麼？也是！（你也不能自欺）但上帝仍然愛你！證據？我就是！——這和你說話的就是祂！

不用虛假粉飾的說話來安慰人的主，卻用「事實」來安慰一切陷於苦罪之中的心靈。事實上，真正的基督信仰，最能安慰一切心靈的，都是建基於這兩個「事實」之上：主耶穌的十架受難與祂的榮耀歸來。只有上帝親自

臨在的「愛的事實」可以安慰我們，基督釘十字架與榮耀歸來，就是兩次決定性的「臨在事實」，可以永遠安慰一切苦罪心靈。這就是基督教——基督教以事實安慰人，不是以感覺安慰人。

主控人瘡疤，還不痛不挖，按今天庸俗不堪的心理學，是極「不友善」的表現，但祂的本心，卻是真正的、無比的「友善」——為拯救我們脫離沉重的自憐自責，以及對人、對己、對上帝的極大敵意，而不惜先忍痛「傷害」我們，逼我們面對實相，亦在自己的真相中，發現上帝的真相——我們深沉的苦罪，不意味上帝已經或從來不愛我們，祂不離不棄，「已經有五個丈夫」，是我們的事實，但臨在我們當中，「和我們說話的就是祂」，更是上帝的事實。以真實的自己真實地遇見真實的上帝，救恩就在其中。

本課習作（下一課回答）

請先閱讀以下經文：

約 6:53-66 耶穌說：「我實實在在地告訴你們，你們若不吃人子的肉，不喝人子的血，就沒有生命在你們裏面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，在末日我要叫他復活。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裏面，我也常在他裏面。永活的父怎樣差我來，我又因父活著；照樣，吃我肉的人也要因我活著。這就是從天上降下來的糧。吃這糧的人就永遠活著，不像你們的祖宗吃過嗎哪還是死了。」這些話是耶穌在迦百農會堂裏教訓人說的。

他的門徒中有好些人聽見了，就說：「這話甚難，誰能聽呢？」耶穌心裏知道門徒為這話議論，就對他們說：「這話是叫你們厭棄〔原文是跌倒〕嗎？倘或你們看見人子升到他原來所在之處，怎麼樣呢？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。我對你們所說的話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只是你們中間有不信的人。」耶穌從起頭就知道誰不信他，誰要賣他。耶穌又說：「所以我對你們說過，若不是蒙我父的恩賜，沒有人能到我這裏來。」從此，他門徒中多有退去的，不再和他同行。

問：主耶穌為甚麼要「趕客」？

 主「趕客」的原因是：_____